表三　验收组意见

110kV 胜利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温州市环保局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在温州市组织召开了 110kV 胜利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温州市环境监察支队、平阳县环保局、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温州供电公司（建设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调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专家和部分代表对该工程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和调查单位对竣工验收调查报告的介绍，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本期新建 110kV 变电站一座，全户内布置，本期新建主变 2×50MVA，远期 3×50MVA，新建 110kV 架空线路 2×4.5km。

二、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手续完备，相关档案及资料齐全。

三、工程建设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工程建设单位和运行单位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健全，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较完善。

四、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工程周围敏感目标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值达标。

五、生态环境调查表明，工程建设采取了相应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措施，符合相关要求。

验收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议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温州供电公司做好工程运行期环境监测及巡查，加强运行期环境安全管理、公众沟通和科普宣传。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